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剩余 6,683,934 股股份，占注销前公司股份总数的 0.08%。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8,493,286,021 股变更为 8,486,602,087 股。
-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专户股份数量（股）	注销股份数量（股）	注销日期
6,683,934	6,683,934	2023年2月2日

一、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1、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2022 年 11 月 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的有关规定，公司将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三年持有期限届满且尚未使用的 6,683,934 股公司股份，按规定办理相关注销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2）。

2、公司依据相关法律规定就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于 2022 年 11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了《关于注销部分股份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0），至今公示期已满 45 天，期间并未收到任何债权人对此次会议提出异议的情况，也未收到任何公司债权人向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要求。

二、公司回购股份情况

1、2019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司拟以不低于人民币 8 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2、2019 年 8 月 24 日，公司完成本次回购，实际回购份 64,469,659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0.77%，回购总金额 8.18 亿元。

三、公司回购股份实际使用情况

截止目前，公司已使用回购股份 57,785,725 股，具体情况如下：

1、2020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设立规模 1.4 亿元，实际使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 8,289,375 股。

2、2021 年 6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设立规模 2.65 亿元，实际使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 7,408,100 股。

3、2022 年 5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实

际设立规模 4.66 亿元，实际使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 19,702,000 股。

4、2022 年 7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2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际授予 126 名激励对象，实际使用回购专户股份 22,386,250 股。

四、本次注销安排及后续事项

经公司申请，公司将于 2023 年 2 月 2 日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三年持有期限届满且尚未使用的 6,683,934 股，并及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五、本次股份注销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证券类别	本次注销前数量	本次注销股份数量	本次注销后数量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2,386,250		22,386,25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470,899,771	-6,683,934	8,464,215,837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6,683,934	-6,683,934	0
合计	8,493,286,021	-6,683,934	8,486,602,087

特此公告。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2 日